

## 关于“安徽省绩溪伏岭-歙县街口一带锡、铌（钽）多金属矿资源调查评价”样品分析测试项目 不适宜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说明

我单位“安徽省绩溪伏岭-歙县街口一带锡、铌（钽）多金属矿资源调查评价”项目分析测试需进行政府服务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和服务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但本次服务采购项目不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说明如下：

本次测试分析服务内容包括土壤及岩石样品光谱分析样、钻孔光谱样、基本分析样及组合分析样品的测试分析及部分样品加工工作，具体服务内容：

1、土壤及岩石样品光谱分析5505件，分析Sn、Nb、Ta、W、Mo、Zr、Rb、Ag、Au、Cu、Pb、Zn、K、U等共14项。

2、钻孔全孔光谱分析样品240件，分析Sn、Nb、Ta、W、Mo、Zr、Rb、Ag、Au、Cu、Pb、Zn、K、U等共14项。

3、基本分析样品160件，分析Sn、Nb、Ta等共3项。

4、组合分析样品40件，分析W、Mo、Zr、Rb、Ag、Au、Cu、Pb、Zn等共9项。

以上涉及样品种类较多、数量较大，对不同种类样品间的数据相关性要求高、专业性强。

为加强该调查评价项目试验测试质量监控工作，中国地质调查局发布的《中国地质调查局关于加强地球化学调查项目分析质量监控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对样品分析测试过程中的样品制备、流转、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外控样的插入和抽取外检样品都有明确规定。根

据测试行业技术水平和已有工作经验，中小企业一般不具备或不满足上述技术要求。

据此，为保障省财政公益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以及项目实施效果，“安徽省绩溪伏岭-歙县街口一带锡、铌（钽）多金属矿资源调查评价”项目分析测试采购不适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上述情况属实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相关规定。

特此说明！

